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华能源”）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至 2022 年 6 月 28 日届满，为适应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及业务发展的需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推进公司业务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如下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一峰女士、周汉平先生、吴银龙先生、方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尚需提交给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如下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兴淋先生、林辉先生、赵湘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员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给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在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

三、其他说明事项

1、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上述董事候选人数符合《公司法》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没有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3、第六届董事会由4名非独立董事与3名独立董事组成，董事任期自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4、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任董事就任前，公司现任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